

证券代码：872352

证券简称：开元新材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春光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朱丽芳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，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情况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，监事会组织编写《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（[2023]京兴华审字第 57000079 号）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2950 万股，资本公积 9,465,683.79 元，盈余公积 4,435,352.66 元，未分配利润 53,095,254.38 元。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，公司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“[2023]京兴华审字第 57000079 号”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充分考虑市场开拓、销售价格等因素，公司编写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没有资金占用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关于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3-028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郭会林、李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

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大成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北楚峰建科集团荆州开元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